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15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光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友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子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一）技术升级风险 光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应用领域的延伸，对光通信设备的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光模块作为光通信设备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制造技术将朝着小型化、低成本、高速率、远距离、热插拔等方向发展，各种新功能、新方案的提出，以及应用领域的拓展对光模块产品的技术水平和工艺品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不能及时升级，或者研发方向出现误判，导致研发产品无法市场化，公司产品将存在被替代风险。同时，随着微光学器件和集成光子技术逐渐从实验室研究走向实际应用，光模块存在被具有更高集成度的光子器件替代的风险。（二）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生产光模块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光器件、集成电路芯片、结构件和 PCB。目前，国内厂商逐步开始供应中低速率的光器件芯片，但 25G 光器件芯片仍由美国、日本厂商垄断，产能有限、交货周期长，影响公司 100G 光模块订单的交付，报告期 25G 产能外商已经扩产，交期有所改善。公司将拓展与国内厂商的合作，保障中低速率的

光器件芯片供应，并利用自有的封装产能降低成本；将通过预测订单、综合采购等多种方式加强与国外高速率光器件芯片供应商的合作，尽可能争取更多的供应份额；将加快高速率光器件芯片封装和光器件封装的技术研究和设备投入，从源头上逐步解决公司高速率光器件供应紧张的问题。

（三）存货质量的风险
公司通常采用订单生产模式，但对于通信设备制造商，公司须确保供货速度，因此对于部分采购周期长、市场紧缺的原材料，公司会基于市场预测来提前备货，而通常这类原材料的单价较高，采购支出较大。如果未来出现未能中标份额或客户预测订单虚高等情况，原材料将存在积压风险，影响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且存在发生跌价损失的可能性。对于重大金额的备货，公司将审慎决策，并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及时解决市场、技术等问题，尽可能争取订单以消化备货。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光模块产能将增加到 642.53 万支/年，公司产能不足的情况将得到较大改善，市场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尽管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但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外部市场环境、技术发展方向发生变化，现有潜在客户开拓未达到预期等，将影响新增产能消化，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另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 4,150 万元，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7 年第四季度基本达到预期产能，公司将全面整合公司资源，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积极开拓市场及与客户沟通，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五）收购兼并与对外扩张带来的风险
随着规模的扩大、实力的增强，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围绕自身核心业务，积极寻找在主导产业上的稳步扩张，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

力与市场控制力，适时参与国内外同行或上游厂家的资源整合，进行适度的收购兼并，实现低成本快速扩张，但公司在扩张方向、时机选择、并购标的选择、交易条款确定、后续管理与融合等方面可能存在因经验不足导致难以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公司将通过不断学习以弥补自身不足，并合理利用专业机构建议等，尽可能降低发生风险的可能性。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37,742,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新易盛	指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新易盛	指	四川新易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新易盛	指	新易盛（香港）有限公司
美国新易盛	指	Eoptolink Technology USA Inc.
报告期	指	2017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P	指	光器件芯片，包括光发射芯片和光接收芯片
TO-CAN	指	光器件，包括光发射器件和光接收器件
BOSA	指	单纤双向光组件
TOSA	指	发射光组件
ROSA	指	接收光组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易盛	股票代码	30050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易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Eoptolink Technology Inc.,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optolin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光荣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 21 号 1 幢四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办公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公兴镇物联西街 1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1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eoptolink.com		
电子信箱	ir@eoptolin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诚	魏玮
联系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公兴镇物联西街 127 号	成都市双流区公兴镇物联西街 127 号
电话	028-67087999-8062	028-67087999-8288
传真	028-67087979	028-67087979
电子信箱	daniel.wang@eoptolink.com	vivi.wei@eoptolin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成都市双流区公兴镇物联西街 127 号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延柏、卢志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李捷、邢剑琛	2016-03-03 至 2019-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877,365,361.78	713,931,650.81	713,931,650.81	22.89%	615,119,575.13	615,119,57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090,905.64	105,286,783.16	105,286,783.16	5.51%	94,450,328.09	94,450,32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794,805.79	96,009,249.35	96,009,249.35	2.90%	89,646,645.45	89,646,64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936,174.03	6,315,428.29	6,315,428.29	-1,254.89%	32,673,616.22	32,673,61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72	1.4472	0.4824	-1.08%	1.6229	0.54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69	1.4472	0.4824	-1.14%	1.6229	0.54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12.36%	12.36%	-1.67%	19.74%	19.7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1,402,358,491.57	1,197,334,064.59	1,197,334,064.59	17.12%	688,002,841.80	688,002,84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7,711,991.21	995,548,749.62	995,548,749.62	9.26%	525,709,756.13	525,709,756.1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1,535,709.96	239,176,851.61	231,211,589.07	215,441,21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76,426.49	32,782,179.57	33,962,969.73	14,469,32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82,303.38	29,328,471.08	33,318,608.42	8,665,42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8,454.56	-61,816,650.20	70,294,371.57	-38,265,440.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85.29	-1,198.31	-12,944.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45,764.42	6,124,404.11	5,407,330.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2,518.78	3,590,943.93		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201.91	1,200,772.40	-77,259.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69,899.97	1,637,388.32	513,443.14	
合计	12,296,099.85	9,277,533.81	4,803,682.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光模块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光模块在光纤终端完成光电信号转换，是光纤传输的最核心部件；光模块广泛应用于数据宽带、电信通讯、数据中心等行业。

公司致力于围绕主业实施垂直整合，实现光器件芯片制造、光器件芯片封装、光器件封装和光模块制造环节全覆盖，成为具备规模化垂直生产能力的光模块及器件供应商，提高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前，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光器件（CHIP、TO-CAN、BOSA、ROSA、TOSA）、集成电路芯片、结构件和PCB。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A.光器件

光器件主要包括CHIP、TO-CAN、BOSA、ROSA、TOSA，光器件的采购方式为：

- a.直接采购BOSA、ROSA、TOSA；
- b.采购TO-CAN或领用自行加工的TO-CAN（采购CHIP后加工而成，光器件芯片封装环节）后自行加工成BOSA、ROSA、TOSA（光器件封装环节）；
- c.采购TO-CAN后委托专业加工厂家封装成BOSA、TOSA。

B.集成电路芯片

公司集成电路芯片全部为直接采购。

C.结构件

公司结构件全部为直接采购。

D.PCB

公司采购PCB的方式为采购PCB裸板（由公司提供电路原理图设计方案和PCB板设计方案）后委托专业贴片厂家加工成PCB成品。

2、生产模式

在生产方面，公司主要实行“订单生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利用ERP生产管理平台对订单进行管控，通过该系统，所有订单能在销售部、商务部、研发部、生产部、采购部等部门快速流转，所有物料均定量发放生产，有效控制生产过程中物料的浪费，从而有效控制生产成本。

3、销售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分为通信设备制造商和经销商。公司对境内客户的销售主要为向通信设备制造商直接销售；公司对境外客户的销售主要为向经销商销售。公司向经销商的销售全部采用买断式销售。

（2）收入确认方法

国内销售：直销模式下，公司向客户发出商品后，合同约定验收期满如对方没有提出异议，以对方在货运签收单签字后验收期满的时点确认收入；无约定验收期的，以货运签收单签收日的时点确认收入，或以取得对方提供的对账单或电子对账单时确认收入。寄售模式下，公司先将商品发往并存放在客户所属仓库，按照客户领用存货的时点确认收入。与浙江粮油的销售，公司向客户发出商品后，在取得对方提供的货物出口汇总清单时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FOB出口形式以出口报关单上出口日期时点确认收入；DDP出口形式以对方签收日期时点确认收入。

（二）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7,736.54万元，同比上升22.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109.09万元，同比上升5.51%，公司业绩驱动主要因素如下：

1、行业发展推动因素

公司主要产品光模块，广泛应用于光纤入户、4G/5G、移动互联、云计算、数据中心等行业，在国家政策（宽带中国、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海量数据高速传输的市场要求驱动下，以上行业均将持续发展，并带动光模块的需求增长，特别是高速率光模块的需求快速增长。

2、自身发展推动因素

产品方面：公司凭借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和生产管理能力，持续通过国内外客户的产品认证，并实现销售。

客户方面：公司拓展通信设备制造商市场，对其的收入快速增长；公司巩固“小批量、定制化”经销商市场，对其的收入平稳增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期末比期初增长 41.90%，主要系公司的募投项目按计划建设。
应收票据	期末比期初增长 84.17%，主要系公司继续拓展通信设备制造商市场，对其销售额增加，对应的应收票据增加。
预付款项	期末比期初下降 42.73%，主要系公司预付的货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期末比期初增长 62.89%，主要系公司支付的保证金及押金增加。
存货	期末比期初增长 52.82%，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而备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比期初下降 75.22%，主要系公司银行理财产品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比期初增长 65.34%，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新增投资 ALPINE。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比期初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的技术使用费摊销完毕。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比期初增长 100.99%，主要系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和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增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比期初下降 88.67%，主要系公司购置固定资产预付款项减少。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四川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公司高度重视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及时掌握国内外光模块产业的发展动向，密切关注光通信行业的技术进步。公司拥有专注于光通信行业多年的研发团队，研发团队具有很强的凝聚力，深刻理解企业文化精髓，一直与企业共同发展和成长。公司是国内少数批量交付100G光模块、掌握高速率光器件芯片封装和光器件封装的企业。随着大数据市场的迅猛发展，骨干网、接入网和数据中心建设均需采购大量的光通信产品，从而给光模块行业带来了全新的市场机遇，公司研发团队结合市场需求与产品分类，进一步细化研发团队工作分工，有效地提高了研发团队整体的工作效能，各项工作继续稳步推进并取得多项进展，巩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特别是在高速率光模块、光器件相关研发项目取得重要突破，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认可，部分产品已通过验证并实现量产。

2、产品优势

光通信产品由于技术指标复杂，客户的需求呈现多样化、个性化特征，公司拥有灵活的柔性生产线，产品范围覆盖广，目前已成功开发了不同型号、质量可靠的光模块产品近3,000种，产品涵盖了多种标准的通信网络接口、传输速率、光波波长等技术指标，应用领域覆盖了数据宽带、电信通讯、数据中心、安防监控和智能电网等行业。公司产品品种丰富，一方面使公司可以从量大、主流的光模块盈利，另一方面使公司可以从量小、非标的光模块盈利，分散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3、生产优势

根据公司精细化管理要求，生产体系积极完善生产管理制度，制定标准化工艺流程，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推广生产自动化设备广泛应用，加强对生产员工技能与责任心培训，加强绩效考核，实施精益生产，从管理、指挥、调度、协调等多方全面地优化质量管理体系，进而提高产品质量和产能、生产效率，助推公司 2017 年业绩实现了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封装产能的释放对公司采购成本的降低及利润的贡献起到积极作用，公司业务垂直整合初显成效。公司不仅重视大批量、标准化产品，还特别关注小批量、定制化产品。小批量、定制化产品在组织生产、质量控制、物流协调等方面对企业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但也为企业带来更大的发展空间。公司通过多年实践积累，自主开发了客户数据库管理系统，能够快速高效地完成订单的方案评审，进行原材料备货，组织生产；自动化生产调试系统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保证产品可靠性、一致性和高效性，产品的可追溯性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公司生产线之间可以根据订单情况进行产能调配，有力保证小批量、多品种产品的生产；同时又能支持大批量同种类产品的生产；形成了既能快速响应中小客户的小批量，又支持大客户大批量产品的生产特色。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销售收入继续保持稳步提升，利润平稳增长。公司通过内部整合、完善产业链，各方面资源优势得以发挥，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1、全球化进展，为拓展公司业务，更好地开发海外市场，为公司未来作技术、人才储备，同时加快公司国际化进程，公司在美国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此举具有积极推动意义，特别是在推动提升公司国际化方面，将发挥重要作用；

2、企业管理，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11月首期限制性股票494.25万股成功完成登记并上市；

3、市场开拓，公司在稳定现有销售渠道的基础上，精准把握公司产品的市场定位，加强对行业的研究及市场动态的分析，通过客户交流、展会、电子商务平台等方式对公司及其产品进行有效宣传推广，扩大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在品牌策略上，公司运用“新易盛”品牌优势，着力实施品牌营销运作，宣传和塑造品牌正面形象，建立品牌忠诚度，以进一步提高品牌影响力；

4、产品研发，随着大数据市场的迅猛发展，骨干网、接入网和数据中心建设均需采购大量的光通信产品，从而给光模块行业带来了全新的市场机遇，公司研发团队面临着更大的机遇和挑战。结合市场需求与产品分类，进一步细化研发团队工作分工，有效地提高了研发团队整体的工作效能，各项工作继续稳步推进并取得多项进展，巩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特别是在高速率光模块、光器件相关研发项目取得重要突破，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认可，部分产品已通过验证并实现量产；

5、生产运营，生产体系是贯穿从原材料加工到成品出货全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精细化管理要求，生产体系积极完善生产管理制度，制定标准化工艺流程，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推广生产自动化设备广泛应用，加强对生产员工技能与责任心培训，加强绩效考核，实施精益生产，从管理、指挥、调度、协调等多方全面优化质量管理体系，进而提高产品质量和产能、生产效率，助推公司2017年业绩实现了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封装产能的释放对公司采购成本的降低及利润的贡献起到积极作用，公司业务垂直整合初显成效；

6、人力资源，公司坚持贯彻“人才是企业最重要无形资产”的原则，实施持续人才战略。公司通过不断开拓招聘渠道持续引进优秀及中高端人才，建立完善企业人才梯队和战略预备队，夯实了企业核心团队人力资源架构，为公司发展储备了中高层管理和核心岗位员工，同时通过校园招聘、网络招聘、现场招聘等多渠道招聘保证了公司各部门常规岗位招聘需求，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顺利运行，满足了公司中长期人才战略及人力资源规划需求。公司建立了以业绩为导向的机制及核心员工长期激励计划，实施了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完善了员工激励机制，极大增强了员工凝聚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77,365,361.78	100%	713,931,650.81	100%	22.89%
分行业					
光通信设备行业	877,365,361.78	100.00%	713,931,650.81	100.00%	22.89%
分产品					
点对点光模块	671,184,673.93	76.50%	573,946,862.08	80.39%	16.94%
PON 光模块	155,320,893.89	17.70%	99,303,922.80	13.91%	56.41%
组件等	50,859,793.96	5.80%	40,680,865.93	5.70%	25.02%
分地区					
国内	560,006,773.15	63.83%	401,067,343.27	56.18%	39.63%
国外	317,358,588.63	36.17%	312,864,307.54	43.82%	1.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光通信设备行业	826,505,567.82	618,257,136.30	25.20%	22.76%	24.82%	-1.23%
分产品						
点对点光模块	671,184,673.93	465,683,799.10	30.62%	16.94%	16.98%	-0.02%
PON 光模块	155,320,893.89	152,573,337.20	1.77%	56.41%	56.97%	-0.35%
分地区						
国内	523,585,492.02	428,657,925.32	18.13%	37.18%	35.47%	1.03%
国外	302,920,075.80	189,599,210.98	37.41%	3.89%	6.00%	-1.2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光通信设备行业	销售量	支	4,739,965	3,619,508	30.96%
	生产量	支	4,878,465	3,644,350	33.86%
	库存量	支	504,241	353,215	42.7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2.89%，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和库存量相应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点对点光模块	成本	465,683,799.10	69.84%	398,097,259.40	75.73%	16.98%
PON 光模块	成本	152,573,337.20	22.88%	97,201,965.30	18.49%	56.97%
组件等	成本	48,527,625.49	7.28%	30,353,776.72	5.77%	59.8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美国新易盛，美国新易盛于2017年5月4日成立，系公司报告期新设的全资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07,881,145.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7.8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11,471,616.67	35.50%
2	第二名	69,881,818.87	7.96%
3	第三名	46,009,135.30	5.24%
4	第四名	45,632,733.85	5.20%
5	第五名	34,885,841.20	3.98%
合计	--	507,881,145.89	57.8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45,113,654.2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0.0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4,034,520.65	22.50%
2	第二名	47,174,682.64	5.47%
3	第三名	36,984,712.66	4.29%
4	第四名	35,178,451.71	4.08%
5	第五名	31,741,286.57	3.68%

合计	--	345,113,654.23	40.02%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323,467.14	10,459,758.32	27.38%	
管理费用	66,288,937.14	51,119,741.33	29.67%	
财务费用	1,079,313.51	-2,245,964.87	148.06%	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美元贬值，美元存款和应收款项产生的汇兑损失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光模块的研发，对于传统产品通过研发，优化工艺降低成本，对于新产品通过研发抓住盈利期，对于新技术通过研发为企业垂直整合、提升综合竞争力做好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4,493.20万元，比2016年增加1,567.59万元，增长53.58%，占营业收入5.12%。根据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公司当期研发投入全部计入当期管理费用，未予以资本化。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取得授权专利3项，均系原始取得，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61项，其中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43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8	117	9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48%	14.36%	12.42%
研发投入金额（元）	44,932,028.87	29,256,149.45	23,420,252.8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2%	4.10%	3.8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567,851.25	716,509,624.97	1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504,025.28	710,194,196.68	2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36,174.03	6,315,428.29	-1,254.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952,839.71	608,806,400.57	-4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90,732.82	930,776,713.01	-64.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7,893.11	-321,970,312.44	9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54,586.73	380,865,489.03	-70.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17,258.24	10,979,990.21	61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37,328.49	369,885,498.82	-90.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20,110.69	56,308,859.98	-186.5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254.89%，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经营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余额（备货）增加所致。
-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97.19%，主要系随着募投项目的陆续建设，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逐渐减少，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减少所致。
-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90.55%，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余额（备货）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42,518.78	1.44%	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4,462,744.64	11.34%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4,872,129.91	3.82%	主要系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45,872.69	0.04%		否

其他收益	7,795,764.42	6.11%	政府补助	否
股权激励费用	8,382,850.74	6.57%	报告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的费用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8,066,884.07	7.71%	135,607,398.67	11.33%	-3.62%	
应收账款	218,017,475.94	15.55%	180,195,566.63	15.05%	0.50%	
存货	433,538,560.49	30.91%	283,698,017.21	23.69%	7.22%	销售规模扩大，备货增加。
固定资产	314,138,612.86	22.40%	221,378,146.03	18.49%	3.91%	募投项目建设完工。
短期借款	21,238,512.68	1.51%			1.5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21,870,051.27元为信用证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中135,871,154.07元已质押用于开立应付票据。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首次公开发行	36,452.6	14,857.54	36,928.2	0	0	0.00%	0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报告期已结项, 已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并将销户时的余额 2.52 万元全部转入银行基本户,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36,452.6	14,857.54	36,928.2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36,452.60 万元, 2017 年度使用 14,857.54 万元, 已累计使用 36,928.20 万元, 其中: 投入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 26,427.06 万元, 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1.14 万元,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6,000 万元。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扣除手续费)。2017 年 12 月 15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首发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同意将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报告期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并将销户时的余额 2.52 万元全部转入银行基本户,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5,993.82	25,993.82	13,231.85	26,427.06	101.67%	2017年10月01日	1,147.57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458.78	4,458.78	1,625.69	4,501.14	100.95%	2017年10月0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6,000	6,000		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452.6	36,452.6	14,857.54	36,928.2	--	--	1,147.57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36,452.6	36,452.6	14,857.54	36,928.2	--	--	1,147.5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公司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4,223.83 万元；其中，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 3,737.76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6.07 万元。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成都新易盛通									

	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181 号）。3、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前述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64,525,991.8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69,281,959.60 元。2、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4,781,128.32 元，销户时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160.55 元全部转入公司银行基本户，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并将销户时的余额 25,160.55 元全部转入公司银行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继续保持产品的丰富性和领先性，努力降低生产成本，促使公司产品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 2、抓住市场及行业发展契机，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高端产品的研发，在100G、200G、400G高速率光模块系列产品实现更多突破；通过培训学习与人才引进提升研发团队整体技术能力；建立科学有效的研发体系；进一步完善研发流程，加强专利管理和知识产权保护。
- 3、抓住未来5G及数据中心市场良好的发展机会，努力开拓国内外市场，加强与主流通信设备制造商、经销商合作，实现公司产品升级转型，成为光通信模块、组件和子系统的核心供应商。
- 4、围绕主业实施垂直整合，实现光器件芯片制造、光器件芯片封装、光器件封装和光模块制造环节全覆盖，成为具备规模化垂直生产能力的光模块及器件供应厂家，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5、不断加强企业内部的创新精神和协作精神，提升公司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的的能力，坚持贯彻“人才是企业最重要无形资产”的原则，实施持续人才战略，发挥人才对企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以实现人才与公司的共同成长。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7-001
2017年08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7-002
2017年11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7-00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37,742,5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8,529,1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68,016,540.7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1,090,905.6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9,398,573.80 元，依据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939,857.3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23,717,824.36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68,016,540.78 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7,742,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8,529,100.00 元。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7,742,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8,529,100.00 元。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7,16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共计转增 155,200,000.00 股。

2015 年度无利润分配、转增方案。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28,529,100.00	111,090,905.64	25.68%	0.00	0.00%
2016 年	27,160,000.00	105,286,783.16	25.80%	0.00	0.00%
2015 年	0.00	94,450,328.09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Jeffrey Chih Lo	股份限售承诺	注 1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李江;廖学刚;Sokolov Roman	股份限售承诺	注 2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7-03-02	履行完毕
	刘冠军;成都佳兴盈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赵和花;刘红;戴学敏;董捷;耿华英;匡安荣;陈巍;袁吟;陈钢;宛明;丁亚军;林会平;肖杰;幸荣;王静;周美娜;李小林;倪勇刚;林震宇;	股份限售承诺	注 3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7-03-02	履行完毕

	罗红波;姚宏; 向莉;尹川;王 诚;曹阳;张茂 华;赵银春					
	李江;匡安荣; 宛明;袁吟;王 诚;戴学敏;陈 巍	股份限售承 诺	注 4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韩玉兰	股份限售承 诺	注 5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 民;黄晓雷;韩 玉兰;Jeffrey Chih Lo;李江; 匡安荣;戴学 敏;陈巍	股份限售承 诺	注 6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 民;黄晓雷	股份减持承 诺	注 7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21-03-02	正常履行
	韩玉兰	股份减持承 诺	注 8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21-03-02	正常履行
	李江;匡安荣; 陈巍;戴学敏	股份减持承 诺	注 9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Jeffrey Chih Lo	股份减持承 诺	注 10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21-03-02	正常履行
	刘冠军;廖学 刚	股份减持承 诺	注 11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成都新易盛 通信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注 12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 民;黄晓雷;韩 玉兰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诺	注 13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 民;黄晓雷;韩 玉兰;李江;匡 安荣;Jeffrey Chih Lo;吴健; 江才;时光;宛 明;袁吟;王诚; 熊卢健;陈巍;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诺	注 14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戴学敏;廖学刚;刘冠军;Sokolov Roman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李江;匡安荣;Jeffrey Chih Lo;时光;江才;吴健;袁吟;宛明;王诚;熊卢健;戴学敏;陈巍;廖学刚;刘冠军;Sokolov Roman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注 15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Jeffrey Chih Lo;李江;匡安荣;熊卢健;戴学敏;陈巍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注 16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注 17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注 18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李江;匡安荣;Jeffrey Chih Lo;熊卢健;陈巍;戴学敏	IPO 稳定股价承诺	注 19	2016 年 03 月 03 日	2019-03-02	正常履行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李江;匡	其他承诺	注 20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安荣;Jeffrey Chih Lo;吴健;江才;时光;宛明;袁吟;王诚;熊卢健;陈巍;戴学敏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注 21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注 22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Jeffrey Chih Lo;廖学刚;刘冠军	其他承诺	注 23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注 24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李江;匡安荣;Jeffrey Chih Lo;时光;江才;吴健;熊卢健;陈巍;戴学敏	其他承诺	注 25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	其他承诺	注 26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Jeffrey Chih Lo;李江;匡安荣;吴健;江才;时光;宛明;袁吟;王诚;	其他承诺	注 27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熊卢健;陈巍; 戴学敏					
	成都新易盛 通信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注 28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高光荣;胡学 民;黄晓雷;韩 玉兰	其他承诺	注 29	2016 年 03 月 03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 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 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内容

注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和股东Jeffrey Chih Lo承诺：本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等股份。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还作出如下承诺：依法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之股份。

注2：公司股东廖学刚、Sokolov Roman、李江承诺：本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等股份。

注3：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等股份。

注4：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李江、匡安荣、宛明、袁吟、王诚、戴学敏和陈巍除遵守上述承诺外，还作出如下承诺：依法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上申报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之股份。

注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韩玉兰承诺：本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等股份。

注6：关于股份锁定、减持价格及延长锁定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Jeffrey Chih Lo、李江、匡安荣、戴学敏和陈巍承诺，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

项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7：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0%，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0%。

同时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8：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0%；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同时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9：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0：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同时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11：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0%；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同时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50%。

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10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3个月；如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12：发行人承诺，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草案）》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主要规定如下：

1、公司当年实现盈利，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依法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进行利润分配，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一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等因素并确定公司发展阶段。

如果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如果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以及以下规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等事项，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如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等事项，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在保证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下，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超过股本总额的120%，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应当提出利润分配议案。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及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预案在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涉及股利分配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现场沟通、网络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和韩玉兰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同业竞争。

2、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相关期间内，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

3、若发行人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

4、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

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或损害，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和韩玉兰承诺，本人若违反其已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薪酬或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14：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股东廖学刚、刘冠军和Sokolov Roman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交易，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注15：关于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廖学刚、刘冠军和Sokolov Roman承诺，本人若违反其已作出的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薪酬或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16：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Jeffrey Chih Lo、李江、匡安荣、熊卢健、戴学敏和陈巍承诺，本人若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薪酬或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17：（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则公司应按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和韩玉兰将在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3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3个交易日内通知

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应遵循的原则如下：1.单次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20%；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注18：（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则公司应按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应遵循的原则如下：1.单次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发行人应在控股股东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如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其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发行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承诺，本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现现金分红。

注19：（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则公司应按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稳定股价措施：

1.当发行人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均已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3个交易日后，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

2.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发行人披露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计划后3个交易日内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其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

3.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应遵循的原则如下：（1）单次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20%；（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50%；（3）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参照上述控股股东的原则。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4.对于新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注20：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21：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22：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审计机构和资产评估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23：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Jeffrey Chih Lo、廖学刚、刘冠军已出具书面承诺：不以任何形式谋求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以控制为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与本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与控制权相关的任何协议，且不参与任何可能影响高光荣、黄晓雷、胡学民和韩玉兰作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活动。

关于不影响实际控制人地位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股东Jeffrey Chih Lo、廖学刚、刘冠军承诺，本人若违反其已作出的关于不影响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24：（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及生产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并能有效提升市场份额，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核心竞争力。

为适应市场发展的要求，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其中，“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生产用房已完成主体框架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全面整合公司资源，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积极开拓市场及与客户沟通，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2、坚持技术改造和产品技术升级

公司将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关注国内外光模块产业的发展动向，准确把握技术创新方向，引进高水平、复合型技术人才，逐步形成一支层次合理、人员精干的技术研发队伍，全面增进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将加强光模块产品的持续研发，从光模块模具设计、高速率光模块研制、光模块自动化生产系统开发、光模块数据库开发、光模块用软件开发及其验证、光模块精密工装开发等方面分别进行研究开发。同时加速研发成果的市场化进程，改进和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为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提供重要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

3、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2012年5月30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2014年3月5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生效

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为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还制定了《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五年分红回报规划》，对上市后五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发行人制定上述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实施上述措施的承诺

公司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承诺确保上述措施的切实履行，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25：（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及生产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并能有效提升市场份额，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核心竞争力。

为适应市场发展的要求，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其中，“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生产用房已完成主体框架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全面整合公司资源，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积极开拓市场及与客户沟通，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2、坚持技术改造和产品技术升级

公司将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关注国内外光模块产业的发展动向，准确把握技术创新方向，引进高水平、复合型技术人才，逐步形成一支层次合理、人员精干的技术研发队伍，全面增进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将加强光模块产品的持续研发，从光模块模具设计、高速率光模块研制、光模块自动化生产系统开发、光模块数据库开发、光模块用软件开发及其验证、光模块精密工装开发等方面分别进行研究开发。同时加速研发成果的市场化进程，改进和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为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提供重要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

3、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2012年5月30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2014年3月5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为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还制定了《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五年分红回报规划》，对上市后五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发行人制定上述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实施上述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26：（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有助于公司提升研发及生产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并能有效提升市场份额，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核心竞争力。

为适应市场发展的要求，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其中，“光模块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生产用房已完成主体框架建设。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全面整合公司资源，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积极开拓市场及与客户沟通，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2、坚持技术改造和产品技术升级

公司将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关注国内外光模块产业的发展动向，准确把握技术创新方向，引进高水平、复合型技术人才，逐步形成一支层次合理、人员精干的技术研发队伍，全面增进公司自主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将加强光模块产品的持续研发，从光模块模具设计、高速率光模块研制、光模块自动化生产系统开发、光模块数据库开发、光模块用软件开发及其验证、光模块精密工装开发等方面分别进行研究开发。同时加速研发成果的市场化进程，改进和优化生产工艺流程，为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提供重要技术支持与服务保障。

3、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2012年5月30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2014年3月5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为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还制定了《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五年分红回报规划》，对上市后五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发行人制定上述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二）实施上述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注27：关于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28：发行人承诺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10日内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措施，回购价格以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3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29：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10日内启动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股份的工作；购回价格以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3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孰高者确定；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3、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调减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1,459.40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1,459.40元；将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调减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7,795,764.42元，调增其他收益7,795,764.42元；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同时根据文件要求对企业财务报表的格式进行调整。

上述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美国新易盛，美国新易盛于2017年5月4日成立，系公司报告期新设的全资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延柏、卢志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年、2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

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17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具体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17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7年9月26日，具体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17年11月9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94.25 万股完成登记并上市，具体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四川新易盛	2016年08月19日	5,000	2016年12月21日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香港新易盛	2017年10月28日	2,200	2017年11月17日	2,150	质押	7个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300.9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7,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1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300.9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1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1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15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4,500	2,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3,000	0	0
合计		17,500	2,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重视员工的未来职业发展规划，通过多种方式为员工提供平等的发展机会，注重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的保护，尊重和员工的个人利益，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劳动环境，重视人才培养，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公司始终坚持“笃志专精”的经营理念，一直专注于主业，为客户提供技术先进、质量可靠的产品，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环保设施完善，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措施，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的规定，在报告期内没有因违法违规出现处罚的情形。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200,000	75.00%			72,413,440	-16,834,830	55,578,610	113,778,610	47.86%
3、其他内资持股	51,450,000	66.30%			63,413,440	-14,694,830	48,718,610	100,168,610	42.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244,300	6.76%				-5,244,300	-5,244,3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205,700	59.54%			63,413,440	-9,450,530	53,962,910	100,168,610	42.13%
4、外资持股	6,750,000	8.70%			9,000,000	-2,140,000	6,860,000	13,610,000	5.73%
境外自然人持股	6,750,000	8.70%			9,000,000	-2,140,000	6,860,000	13,610,000	5.7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400,000	25.00%			82,786,560	21,777,330	104,563,890	123,963,890	52.14%
1、人民币普通股	19,400,000	25.00%			82,786,560	21,777,330	104,563,890	123,963,890	52.14%
三、股份总数	77,600,000	100.00%			155,200,000	4,942,500	160,142,500	237,742,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3月3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2、2017年5月9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7,7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2日。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77,6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32,800,000股；

3、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年11月9日，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94.25 万股完成登记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32,800,000 股增加至 237,742,5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3月3日，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77,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2017年5月9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权益分派方案。

3、2017年7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7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鉴于〈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跟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9月26日为授予日，2017年11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确定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94.25万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1月9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高光荣	10,935,000		21,870,000	32,805,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03-02
胡学民	10,327,500		20,656,575	30,984,075	首发前限售股	2019-03-02
黄晓雷	6,075,000		12,150,000	18,225,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03-02
Jeffrey Chih Lo	4,500,000		9,000,000	13,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03-02
廖学刚	4,432,500	4,432,5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7-03-02
刘冠军	3,784,700	3,784,7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7-03-02
韩玉兰	2,835,000		5,670,000	8,505,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19-03-02
成都佳兴盈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32,500	2,632,5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7-03-02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	2,611,800	2,611,8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7-03-02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和花	2,564,800	2,564,8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7-03-02
其他	7,501,200	5,751,030	8,009,365	9,759,535	董监高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017-03-02
合计	58,200,000	21,777,330	77,355,940	113,778,61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017年11月09日	12.52	4,942,500	2017年11月09日	4,942,5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7年7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列入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实。2017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鉴于〈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跟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9月26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0月2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765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7年10月19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2017年11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确定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94.25万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1月9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事项：以公司总股本77,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50元人民币（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77,600,000股变更为232,800,000股；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向205名激励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 494.25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232,800,000 股增加至 237,742,500 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7,742,5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113,778,61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23,963,890 股。报告期末，公司的总资产 140,235.85 万元，同比增长 17.12%，总负债 31,464.65 万元，同比增长 55.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08,771.2 万元，同比增长 9.26%。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9,664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9,877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光荣	境内自然人	13.80%	32,805,000	21,870,000	32,805,000		质押	12,660,000
胡学民	境内自然人	13.03%	30,984,600	20,657,100	30,984,075	525	质押	21,689,900
黄晓雷	境内自然人	7.67%	18,225,000	12,150,000	18,225,000			
Jeffrey Chih Lo	境外自然人	5.68%	13,500,000	9,000,000	13,500,000			
廖学刚	境内自然人	5.30%	12,590,450	8,157,950	0	12,590,450	质押	10,083,000
刘冠军	境内自然人	4.78%	11,354,100	7,569,400	0	11,354,100		
韩玉兰	境内自然人	3.58%	8,505,000	5,670,000	8,505,000			
Sokolov Roman	境外自然人	2.84%	6,750,000	4,500,000	0	6,750,000		
深圳市中和春生 壹号股权投资基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	5,512,301	2,900,501	0	5,512,301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赵和花	境内自然人	1.46%	3,480,235	915,435	0	3,480,23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与韩玉兰为公司一致行动人，黄晓雷为韩玉兰的女婿。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廖学刚	12,590,450	人民币普通股	12,590,450				
刘冠军	11,35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54,100				
Sokolov Roman	6,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50,000				
深圳市中和春生壹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12,301	人民币普通股	5,512,301				
赵和花	3,480,235	人民币普通股	3,480,235				
齐佳	2,7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2,700				
刘红	2,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2,000				
宋立成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高光荣	中国	否
胡学民	中国	否
黄晓雷	中国	否
韩玉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高光荣任公司董事长，胡学民任公司董事，黄晓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韩玉兰已退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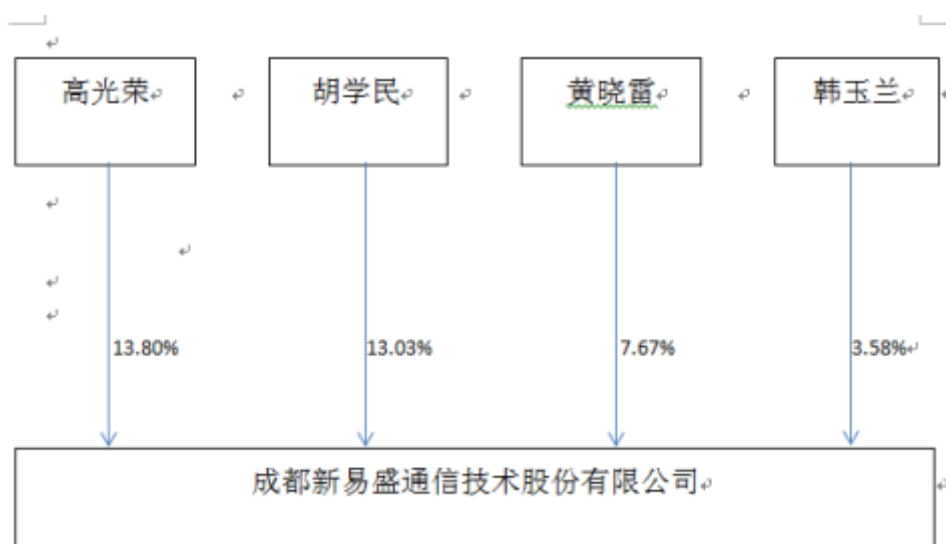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高光荣	中国	否
胡学民	中国	否
黄晓雷	中国	否
韩玉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高光荣任公司董事长，胡学民任公司董事，黄晓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韩玉兰已退休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高光荣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4年12月08日	2020年12月14日	10,935,000	0	0	21,870,000	32,805,000
黄晓雷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4年12月08日	2020年12月14日	6,075,000	0	0	12,150,000	18,225,000
胡学民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12月08日	2020年12月14日	10,327,500	2,100	0	20,655,000	30,984,600
Jeffrey Chih Lo	董事	现任	男	61	2014年12月08日	2020年12月14日	4,500,000	0	0	9,000,000	13,500,000
邵怀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4日	0	0	0	0	0
杨川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4日	0	0	0	0	0
廖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7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4日	0	0	0	0	0
李江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9	2014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15日	1,012,500	0	5,000	2,025,000	3,032,500
匡安荣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52	2014年12月08日	2017年03月03日	180,000	0	113,600	360,000	426,400
吴健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6	2014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14日	0	0	0	0	0

江才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4年 12月08 日	2017年 12月14 日	0	0	0	0	0
时光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4	2014年 12月08 日	2017年 12月14 日	0	0	0	0	0
宛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14年 12月08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22,487	0	0	44,974	67,461
袁吟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 12月08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22,487	0	16,000	44,974	51,461
魏玮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29	2017年 12月15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0	0	0	25,000	25,000
戴学敏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7	2014年 12月08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697,530	0	0	1,535,060	2,232,590
陈巍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4年 12月08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37,110	0	2,000	210,220	245,330
王诚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5	2017年 12月15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13,515	0	0	27,030	40,545
邱友志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4	2017年 08月28 日	2020年 12月14 日	0	0	0	0	0
熊卢健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33	2014年 12月08 日	2017年 08月25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3,823,129	2,100	136,600	67,947,258	101,635,887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江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2月15日	任期届满换届选举
匡安荣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3月03日	个人原因

	董事会秘书		日	
吴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2月15日	任期届满换届选举
江才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2月15日	任期届满换届选举
时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12月15日	任期届满换届选举
王诚	监事	任免	2017年12月15日	职务变更, 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熊卢健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017年08月25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

高光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5月，中专学历，毕业于成都无线电机学校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1989年至1998年任乐山无线电厂光通信分厂技术员；1998年至2001年任光通电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四川九州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采购主管；2002年至2004年任光盛通监事；2004年至2008年任光盛通信监事；2008年4月至2011年11月任新易盛有限董事长、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黄晓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9月，研究生学历。1991年毕业于东南大学无线电系，获工学学士学位；2001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测试技术及仪器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8年任成都前锋电子仪器厂工程部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创立慧达电子，任法定代表人；2001年至2002年任飞博创（成都）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2年至2003年于光玉科技从事测试工作；2005年至2007年任成都英思腾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7年至2008年任光盛通信技术总监；2008年4月至2011年11月先后任新易盛有限技术总监、董事、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胡学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12月，大专学历，毕业于四川大学无线电电子学专业。1989年至2002年任成都无线电厂技术员；2002年至2003年任光玉科技执行董事；2008年4月至2011年11月任新易盛有限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2年1月至今任深蓝启明监事。

Jeffrey Chih Lo先生，美国国籍，出生于1957年2月，研究生学历。曾任PCO Inc.工程师，Optical Communication Products Inc.工程师，Fermionics Corp.销售总监，Photon Technology(USA)Inc.销售副总裁，NeoPhotonics北美市场副总裁，新易盛有限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TC TEK Inc.总裁。

邵怀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5月，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历任华北光电技术研究所(北京)助理工程师，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工程师，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现任电子科技大学教授。

杨川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3年3月，本科学历，法学专业。历任四川中辰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智见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廖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9月，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历任工商银行内江市分行科员，

华夏银行成都分行技术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神仙树支行行长助理、会计部副总经理、蜀汉支行副行长，成都锦城祥投资有限公司产品总监，四川商通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朝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

（二）监事

宛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11月，研究生学历，通信工程专业。曾任大唐电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工程师，新易盛有限监事会主席、技术部经理、研发一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研发部产品技术总监。

袁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9年8月，高中学历。曾就职于易杰龙生产部、新易盛有限技术部，曾任宏盛汇通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试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10G产线工程部经理。

魏玮女士，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至2016年，历任本公司人事专员，人事副主管等职；2017年起任本公司人事副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黄晓雷先生的主要工作经历详见本节“（一）董事”。

戴学敏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1年10月，本科学历。戴学敏女士曾任新易盛有限总经理助理、人事行政部经理、国外市场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2月，本科学历。陈巍先生曾任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主任，新易盛有限国内市场总监。2011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3年11月，本科学历，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成都华樱出国服务有限公司人事专员，新易盛有限职工监事、人事行政部经理，公司职工监事、人事行政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邱友志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5月，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4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四川华西集团省建十三公司南京分公司出纳、主办会计、财务科长，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审计经理，双流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四川省新万兴碳纤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Jeffrey Chih Lo	TC TEK, INC.	总裁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公司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提请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其中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 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为依据考核确定并发放。

(三) 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按规定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高光荣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63.55	否
胡学民	董事	男	52	现任		否
黄晓雷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86.16	否
Jeffrey Chih Lo	董事	男	61	现任		否
邵怀宗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0.45	否
杨川平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0.45	否
廖建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0.45	否
宛明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现任	44.88	否
袁吟	监事	男	39	现任	20.23	否
魏玮	职工监事	女	29	现任	13.2	否
王诚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否
戴学敏	副总经理	女	37	现任	59.34	否
陈巍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59.44	否
邱友志	财务总监	男	44	现任	22.44	否
李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离任	70.65	否
匡安荣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2	离任	6.8	否
吴健	独立董事	男	76	离任	5.4	否
江才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5.4	否
时光	独立董事	男	64	离任	5.4	否
熊卢健	副总经理、财务	男	33	离任	28.55	否

	总监					
王诚	职工监事	男		35	任免	26.83 否
合计	--	--	--	--	--	519.6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戴学敏	副总经理	0	0	0	28.99	0	0	140,000	12.52	140,000
陈巍	副总经理	0	0	0	28.99	0	0	140,000	12.52	140,000
合计	--	0	0	--	--	0	0	280,000	--	280,00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备注

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选举宛明先生、袁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魏玮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诚先生在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同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王诚先生将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7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7
销售人员	34
技术人员	138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240

合计	9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人员	49
本科人员	124
大专及以下	780
合计	953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内部公平性、外部竞争力，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政策，建立了以岗位和职级为标准的薪酬体系，同时完善了绩效考核制度，将绩效考核结果运用到员工年终奖金和次年的薪酬调整中，对引进新员工，保留和激励公司现有核心人员都起到了良好效果。同时每年公司会结合经营目标与经济效益、物价及生活水平等因素，通过薪酬调查，确保公司整体薪酬水平在行业中具备竞争力。另外，公司还完善了员工福利制度，增加了非货币性福利，提高了员工的满意度，增强了对外部人才的吸引力。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针对不同阶段的员工，开展不同的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技能提升培训等。2017年，公司根据发展需求和员工多样化培训需求，进一步加强培训力度，除了加强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内部培训师的专业培训，公司重点展开新员工类培训及各岗位人员系统的业务能力提升类培训，不断的激发员工潜能，增强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和凝聚力，从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员工和企业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1,420.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897,925.1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分别对公司上市相关问题、募集资金管理、增加注册资本、生产经营方案、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制定、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设董事长1名，董事会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分别对公司上市相关问题、募集资金管理、生产经营方案、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2名，职工代表1名，设监事会主席1名。监事会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一）资产完整

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机器设备、注册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4.16%	2017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72%	2017 年 06 月 22 日	2017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59%	2017 年 07 月 27 日	2017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30%	2017 年 11 月 16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52%	2017 年 12 月 15 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9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健	10	10	0	0	0	否	5
江才	10	10	0	0	0	否	5
时光	10	10	0	0	0	否	0
邵怀宗	1	0	1	0	0	否	0
杨川平	1	1	0	0	0	否	0
廖建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内外审计机构的工作情况、股权激励事项等进行审议，对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经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能够有效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运行正常。

（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行业发展态势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就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及对外投资、资产经营项目等事

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的进行了审核，并对公司的人事任免提出合理化建议，切实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17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符合公司薪酬制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其	重大缺陷：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

	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潜在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3%；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3%。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2% \leq 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3%；利润总额的 3% \leq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2%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2%；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	重大缺陷：经济损失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 3%。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2% \leq 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3%。一般缺陷：经济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 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易盛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27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延柏、卢志清

审计报告正文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易盛）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易盛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易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2017年度，新易盛合并口径营业收入877,365,361.78元，主要来源于光模块产品的销售收入。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二）；关于收入本年发生额披露详见附注五、（三十一）。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获取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

	取样本，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送货签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4、对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
(二)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65,746,714.78 元，存货跌价准备 32,208,154.29 元。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另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十二)；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详见附注五、(六)。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并评价其内部控制； 2、对存货盘点进行监盘并关注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3、对存货货龄的划分进行测试并对存货的实际耗用情况进行分析测试； 4、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了解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的方法，并通过对比行业平均水平、市场行情及历史销售记录，确定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是否合理。

四、其他信息

新易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易盛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易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易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

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易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易盛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易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延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卢志清

中国·上海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066,884.07	135,607,398.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116,607.57	111,917,702.52
应收账款	218,017,475.94	180,195,566.63
预付款项	2,355,873.04	4,113,382.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0,544.91	816,831.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3,538,560.49	283,698,017.2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525,403.90	191,764,332.49
流动资产合计	1,016,951,349.92	908,113,231.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602,6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4,138,612.86	221,378,146.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74,635.56	5,793,236.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8,2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78,052.30	6,655,98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13,240.93	24,835,219.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5,407,141.65	289,220,833.12
资产总计	1,402,358,491.57	1,197,334,064.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238,512.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253,067.02	38,542,662.84
应付账款	126,995,843.37	105,335,205.28
预收款项	6,272,514.08	7,432,96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470,269.50	19,954,628.20
应交税费	6,208,924.10	6,782,557.37
应付利息	123,971.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187,453.04	2,543,329.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906,439.53	14,928,270.60

流动负债合计	310,656,995.06	195,519,620.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89,505.30	6,265,694.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89,505.30	6,265,694.19
负债合计	314,646,500.36	201,785,314.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7,742,500.00	7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6,670,173.22	456,549,722.48
减：库存股	61,880,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24,296.29	26,218.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019,615.64	47,079,758.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0,284,098.64	414,293,050.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7,711,991.21	995,548,749.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7,711,991.21	995,548,749.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2,358,491.57	1,197,334,064.59

法定代表人：高光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友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子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331,575.64	114,757,331.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762,627.57	111,391,958.42
应收账款	210,421,095.20	178,764,380.91
预付款项	973,650.74	1,697,643.1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4,623.96	433,088.45
存货	403,751,334.34	256,091,026.9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804,100.00	132,954,813.65
流动资产合计	941,029,007.45	796,090,242.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6,377,925.43	365,667,27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351,643.04	16,958,026.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2,331.31	833,302.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8,2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33,019.12	5,962,345.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639.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554,558.22	419,979,194.31
资产总计	1,459,583,565.67	1,216,069,43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36,383.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253,067.02	38,542,662.84
应付账款	227,769,227.76	113,749,097.56
预收款项	5,451,008.08	7,383,039.45
应付职工薪酬	15,568,987.22	17,223,377.37
应交税费	1,981,919.89	6,165,858.69
应付利息	83,294.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8,790,638.06	10,664,792.2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324,022.02	14,680,126.52
流动负债合计	393,358,547.40	208,408,954.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6,288.63	2,713,177.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288.63	2,713,177.52
负债合计	394,014,836.03	211,122,132.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7,742,500.00	7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6,670,173.22	456,549,722.48
减：库存股	61,880,1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019,615.64	47,079,758.26
未分配利润	468,016,540.78	423,717,82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5,568,729.64	1,004,947,30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9,583,565.67	1,216,069,437.3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77,365,361.78	713,931,650.81
其中：营业收入	877,365,361.78	713,931,650.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4,293,972.96	596,817,993.77
其中：营业成本	666,784,761.79	525,653,001.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54,748.74	3,025,348.89

销售费用	13,323,467.14	10,459,758.32
管理费用	66,288,937.14	51,119,741.33
财务费用	1,079,313.51	-2,245,964.87
资产减值损失	14,462,744.64	8,806,108.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2,518.78	3,590,943.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9.40	
其他收益	7,795,764.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711,131.42	120,704,600.97
加：营业外收入	4,872,129.91	7,335,170.37
减：营业外支出	45,872.69	11,192.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537,388.64	128,028,579.17
减：所得税费用	16,446,483.00	22,741,796.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90,905.64	105,286,783.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90,905.64	105,286,783.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090,905.64	105,286,783.1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514.79	26,218.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514.79	26,218.5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150,514.79	26,218.50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0,514.79	26,218.5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940,390.85	105,313,00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940,390.85	105,313,001.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72	0.48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69	0.48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高光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友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子凤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61,544,853.65	706,397,896.26
减：营业成本	705,345,098.17	538,715,343.53
税金及附加	924,970.82	1,926,158.93
销售费用	13,292,084.84	10,453,749.29
管理费用	48,706,892.30	37,987,904.34
财务费用	2,078,395.87	-2,062,537.06
资产减值损失	11,776,968.51	8,653,993.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2,954.43	2,076,29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9.40	
其他收益	5,888,710.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833,567.57	112,799,574.50
加：营业外收入	4,594,222.99	6,911,192.67
减：营业外支出	13,222.66	11,129.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414,567.90	119,699,637.39
减：所得税费用	12,015,994.10	18,431,262.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98,573.80	101,268,374.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98,573.80	101,268,374.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398,573.80	101,268,374.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11	0.46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08	0.464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1,114,879.81	673,068,101.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91,951.91	36,680,58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61,019.53	6,760,94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567,851.25	716,509,62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2,541,759.88	604,125,223.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90,026,293.25	67,500,684.43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41,074.73	22,625,267.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94,897.42	15,943,02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504,025.28	710,194,19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36,174.03	6,315,428.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00,000.00	6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0,839.71	3,806,400.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952,839.71	608,806,400.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735,332.82	130,776,71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255,400.00	8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90,732.82	930,776,713.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7,893.11	-321,970,31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880,100.00	377,925,95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01,496.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2,990.17	2,939,535.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54,586.73	380,865,489.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93,358.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71,313.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2,586.26	10,979,990.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17,258.24	10,979,99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37,328.49	369,885,49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3,372.04	2,078,245.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20,110.69	56,308,859.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916,943.49	78,608,08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6,832.80	134,916,943.4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3,416,233.44	651,495,534.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91,951.91	36,680,58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46,658.99	8,777,03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8,454,844.34	696,953,15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122,026.82	569,225,787.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548,162.88	60,997,71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23,188.57	20,660,08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47,622.66	12,914,39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741,000.93	663,797,98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86,156.59	33,155,172.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000,000.00	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2,101.50	2,200,867.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614,101.50	362,200,867.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9,996.49	1,365,83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715,667,2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729,996.49	717,033,10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4,105.01	-354,832,233.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880,100.00	377,925,95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29,742.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909,842.22	378,425,95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93,358.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71,313.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00	8,5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64,671.98	8,5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45,170.24	369,865,95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68,874.51	1,999,571.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25,755.85	50,188,46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757,331.49	64,568,86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31,575.64	114,757,331.4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600,000.00				456,549,722.48		26,218.50		47,079,758.26		414,293,050.38		995,548,749.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600,000.00			456,549,722.48		26,218.50		47,079,758.26		414,293,050.38		995,548,749.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142,500.00			-89,879,549.26	61,880,100.00	-150,514.79		7,939,857.38		75,991,048.26		92,163,241.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514.79				111,090,905.64		110,940,39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42,500.00			65,320,450.74	61,880,100.00							8,382,850.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42,500.00			65,320,450.74	61,880,100.00							8,382,850.7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39,857.38		-35,099,857.38		-27,1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39,857.38		-7,939,857.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160,000.00		-27,16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5,200,000.00			-155,2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5,200,000.00			-155,200,000.00									

	00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742,500.00				366,670,173.22	61,880,100.00	-124,296.29		55,019,615.64		490,284,098.64		1,087,711,991.2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200,000.00				111,423,730.65				36,952,920.77		319,133,104.71		525,709,75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200,000.00				111,423,730.65				36,952,920.77		319,133,104.71		525,709,75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000.00				345,125,991.83		26,218.50		10,126,837.49		95,159,945.67		469,838,99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18.50				105,286,783.16		105,313,00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00,000.00				345,125,991.83							364,525,991.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00,000.00				345,125,991.83							364,525,991.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126,837.49		-10,126,837.4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26,837.49		-10,126,837.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600,000.00				456,549,722.48	26,218.50		47,079,758.26		414,293,050.38		995,548,749.6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600,000.00				456,549,722.48				47,079,758.26	423,717,824.36	1,004,947,30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600,000.00				456,549,722.48				47,079,758.26	423,717,824.36	1,004,947,30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142,500.00				-89,879,549.26	61,880,100.00			7,939,857.38	44,298,716.42	60,621,42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398,573.80	79,398,57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42,500.00				65,320,450.74	61,880,100.00					8,382,850.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42,500.00				65,320,450.74	61,880,100.00					8,382,850.7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39,857.38	-35,099,857.38	-27,1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39,857.38	-7,939,857.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160,000.00	-27,16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5,200,000.00				-155,2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5,200,000.00				-155,2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742,500.00				366,670,173.22	61,880,100.00			55,019,615.64	468,016,540.78	1,065,568,729.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200,000.00				111,423,730.65				36,952,920.77	332,576,286.99	539,152,93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200,000.00				111,423,730.65				36,952,920.77	332,576,286.99	539,152,93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000.00				345,125,991.83				10,126,837.49	91,141,537.37	465,794,36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268,374.86	101,268,374.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00,000.00				345,125,991.83						364,525,991.83
1. 股东投入的普	19,400,000.00				345,125,991.83						364,525,991.83

普通股	00.00				91.83						91.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126,837.49	-10,126,837.4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26,837.49	-10,126,837.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600,000.00				456,549,722.48				47,079,758.26	423,717,824.36	1,004,947,305.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4月15日，经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批准，公司领取了注册号为51010900002211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5号”文《关于核准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于2016年3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2016年5月9日起启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74300237M。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3,774.25万股，注册地：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21号1幢四楼，总部地址：成都市双流区公兴镇物联西街127号。本公司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网络设备及零部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零部件并提供技术服务；自营商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涉及许可的凭相关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由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韩玉兰实施共同控制。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四川新易盛、香港新易盛、美国新易盛纳入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收入确认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

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I.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II.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13、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初始投资成本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按准则规定确认的初始成本；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从公允价值首次低于初始投资成本日开始连续下跌超过6个月。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期末余额的 10%以上（含 10%）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0.00%	0.00%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历史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

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①计价方法：

I.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II.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对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下述程序进行判断：

I.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II.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上述程序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各报告期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I.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II.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III.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

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IV.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V.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1、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原则为：

(1) 国内销售：直销模式下，公司向客户发出商品后，合同约定验收期满如对方没有提出异议，以对方在货运签收单签字后验收期满的时点确认收入；无约定验收期的，以货运签收单签收日的时点确认收入，或以取得对方提供的对账单或电子对账单时确认收入。寄售模式下，公司先将商品发往并存放在客户所属仓库，按照客户领用存货的时点确认收入。与浙江粮油的销售，公司向客户发出商品后，在取得对方提供的货物出口汇总清单时确认收入。

- (2) 国外销售：FOB出口形式以出口报关单上出口日期时点确认收入；DDP出口形式以对方签收日期时点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有明确规定款项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预计将形成相关的资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未规定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为补充流动资金。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议通过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111,090,905.64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审议通过	调增 2017 年度其他收益金额 7,795,764.42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金额 7,795,764.42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	董事会审议通过	调增 2017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金额

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1,459.40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金额 1,459.40 元。
--	--	--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消费税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香港新易盛	16.5%
美国新易盛	8.84%，3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12年第7号规定，本公司和四川新易盛2017年度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本公司内销产品增值税税率为17%；外销产品执行国家的出口产品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率为17%。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847.12	138,764.11
银行存款	86,084,985.68	134,778,179.38
其他货币资金	21,870,051.27	690,455.18
合计	108,066,884.07	135,607,398.6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信用证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属于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2,262,627.57	109,397,249.52
商业承兑票据	3,853,980.00	2,520,453.00
合计	206,116,607.57	111,917,702.5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5,871,154.07
合计	135,871,154.0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190,830.49	

合计	21,190,830.49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823,075.18	98.95%	11,805,599.24	5.14%	218,017,475.94	191,685,242.78	98.76%	11,489,676.15	5.99%	180,195,566.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4,989.06	1.05%	2,434,989.06	100.00%		2,404,162.04	1.24%	2,404,162.04	100.00%	
合计	232,258,064.24	100.00%	14,240,588.30	6.13%	218,017,475.94	194,089,404.82	100.00%	13,893,838.19	7.16%	180,195,566.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9,429,513.75	11,471,475.71	5.00%
1 至 2 年	48,837.89	4,883.79	10.00%
2 至 3 年	22,119.71	6,635.91	30.00%

3 年以上	322,603.83	322,603.83	100.00%
合计	229,823,075.18	11,805,599.24	5.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93,209.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46,459.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泉州市雷克通信有限公司	货款	949,650.00	长期未合作且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源通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91,986.00	长期未合作且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杭州谗高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41,145.00	长期未合作且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382,781.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06,533,309.68	45.87	5,326,665.48
第二名	18,898,776.49	8.14	944,938.82
第三名	15,121,642.18	6.51	756,082.11
第四名	12,310,716.82	5.30	615,535.84
第五名	11,030,771.55	4.75	551,538.58
合计	163,895,216.72	70.57	8,194,760.8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5,971.10	89.39%	4,091,215.51	99.46%
1 至 2 年	229,109.83	9.73%	3,558.68	0.09%
2 至 3 年	3,397.15	0.14%	3,017.25	0.07%
3 年以上	17,394.96	0.74%	15,591.21	0.38%
合计	2,355,873.04	--	4,113,382.6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700,139.54	29.72
第二名	480,263.70	20.39
第三名	361,890.14	15.36
第四名	151,687.33	6.44
第五名	108,518.42	4.61
合计	1,802,499.13	76.52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1,982.64	100.00%	1,331,437.73	50.02%	1,330,544.91	2,104,343.48	100.00%	1,287,512.18	61.18%	816,831.30
合计	2,661,982.64	100.00%	1,331,437.73	50.02%	1,330,544.91	2,104,343.48	100.00%	1,287,512.18	61.18%	816,831.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80,610.66	59,030.53	5.00%
1 至 2 年	227,671.98	22,767.20	10.00%
2 至 3 年	5,800.00	1,740.00	30.00%

3 年以上	1,247,900.00	1,247,900.00	100.00%
合计	2,661,982.64	1,331,437.73	50.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925.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26,426.04	1,674,212.16
员工备用金、代垫款	694,787.43	430,131.32
其他	40,769.17	
合计	2,661,982.64	2,104,343.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37.57%	1,000,000.00
第二名	代垫款项	419,391.00	1 年以内	15.75%	20,969.55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327,500.00	1 年以内, 1-2 年	12.30%	27,750.00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218,500.00	3 年以上	8.21%	218,500.00
第五名	代垫款项	188,511.44	1 年以内	7.08%	9,425.58
合计	--	2,153,902.44	--	80.91%	1,276,645.1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7,583,902.93	21,911,628.88	195,672,274.05	138,736,688.32	14,730,918.36	124,005,769.96

在产品	69,993,768.05		69,993,768.05	40,768,992.26		40,768,992.26
库存商品	77,038,496.61	7,275,525.92	69,762,970.69	58,562,348.29	3,067,320.27	55,495,028.02
自制半成品	69,653,667.90	2,295,984.15	67,357,683.75	27,368,443.54	2,624,072.52	24,744,371.02
发出商品	20,657,625.86	166,517.03	20,491,108.83	30,110,453.89	175,834.28	29,934,619.61
包装物	529,034.70	122,800.44	406,234.26	334,051.39	35,574.93	298,476.46
低值易耗品	1,689,423.42	303,935.68	1,385,487.74	1,340,669.64	258,258.40	1,082,411.24
委托加工物资	8,600,795.31	131,762.19	8,469,033.12	7,409,865.72	41,517.08	7,368,348.64
合计	465,746,714.78	32,208,154.29	433,538,560.49	304,631,513.05	20,933,495.84	283,698,017.2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730,918.36	7,180,710.52				21,911,628.88
库存商品	3,067,320.27	5,198,203.55		989,997.90		7,275,525.92
自制半成品	2,624,072.52			328,088.37		2,295,984.15
发出商品	175,834.28	145,038.88		154,356.13		166,517.03
包装物	35,574.93	87,225.51				122,800.44
低值易耗品	258,258.40	106,113.45		60,436.17		303,935.68
委托加工物资	41,517.08	90,245.11				131,762.19
合计	20,933,495.84	12,807,537.02		1,532,878.57		32,208,154.2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165,000,000.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632,548.69	5,953,342.14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892,855.21	20,810,892.65
其他		97.70
合计	47,525,403.90	191,764,332.49

其他说明：

无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602,600.00		49,602,6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9,602,600.00		49,602,6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9,602,600.00		49,602,6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	30,000,000.00			30,000,000.00					2.50%	0.00

伙)										
ALPINE		19,602,600 .00		19,602,600 .00						0.00
合计	30,000,000 .00	19,602,600 .00		49,602,600 .00					--	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801,230.47	159,144,403.26	1,252,972.73	8,572,043.08	2,076,680.71	285,847,330.25
2.本期增加金额	12,964,540.49	123,672,846.21		1,858,343.36	1,137,215.06	139,632,945.12
(1) 购置		123,672,846.21		1,858,343.36	1,137,215.06	126,668,404.63
(2) 在建工程转入	12,964,540.49					12,964,540.4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114.68	5,000.00	151,016.33		166,131.01
(1) 处置或报废		10,114.68	5,000.00	151,016.33		166,131.01

4.期末余额	127,765,770.96	282,807,134.79	1,247,972.73	10,279,370.11	3,213,895.77	425,314,144.3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882,030.14	43,651,891.66	914,520.24	4,595,801.16	1,424,941.02	64,469,184.22
2.本期增加金额	5,807,256.57	38,863,525.70	137,145.60	1,748,691.79	305,663.94	46,862,283.60
(1) 计提	5,807,256.57	38,863,525.70	137,145.60	1,748,691.79	305,663.94	46,862,283.60
3.本期减少金额		7,720.81	4,750.00	143,465.51		155,936.32
(1) 处置或报废		7,720.81	4,750.00	143,465.51		155,936.32
4.期末余额	19,689,286.71	82,507,696.55	1,046,915.84	6,201,027.44	1,730,604.96	111,175,531.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076,484.25	200,299,438.24	201,056.89	4,078,342.67	1,483,290.81	314,138,612.86
2.期初账面价值	100,919,200.33	115,492,511.60	338,452.49	3,976,241.92	651,739.69	221,378,146.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模块生产线建设												
其中：2号楼厂	1,660,000.00		1,659,404.25	1,659,404.25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房装修工程												
3号楼厂房装修工程	10,790,000.00		10,785,925.82	10,785,925.82			100.00%	100.00%				募股资金
合计	12,450,000.00		12,445,330.07	12,445,330.0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81,483.51			2,249,395.69	7,630,879.20
2.本期增加金额				102,506.04	102,506.04
(1) 购置				102,506.04	102,506.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81,483.51			2,351,901.73	7,733,385.2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1,549.58			1,416,093.36	1,837,642.94
2.本期增加金额	107,629.68			313,477.06	421,106.74
(1) 计提	107,629.68			313,477.06	421,106.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9,179.26			1,729,570.42	2,258,749.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52,304.25			622,331.31	5,474,635.56
2.期初账面价值	4,959,933.93			833,302.33	5,793,236.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使用费	558,250.00		558,250.00		0.00
合计	558,250.00		558,250.00		

其他说明

无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780,180.32	7,169,998.42	36,114,846.21	5,417,226.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238,480.93	4,085,772.14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765,694.19	864,854.13	8,258,362.39	1,238,754.36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8,382,850.74	1,257,427.61		
合计	89,167,206.18	13,378,052.30	44,373,208.60	6,655,981.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78,052.30		6,655,981.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266.62
合计		10,266.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0,266.62	
合计		10,266.62	--

其他说明：

无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置固定资产预付款项	2,813,240.93	24,835,219.55
合计	2,813,240.93	24,835,219.55

其他说明：

无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238,512.68	
合计	21,238,512.6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253,067.02	38,542,662.84
合计	52,253,067.02	38,542,662.8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5,731,702.81	104,855,261.51
1 至 2 年（含 2 年）	791,173.57	276,073.66
2 至 3 年（含 3 年）	269,096.88	
3 年以上	203,870.11	203,870.11
合计	126,995,843.37	105,335,205.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8、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868,468.28	6,281,875.44
1 至 2 年（含 2 年）	139,545.25	693,549.62
2 至 3 年（含 3 年）	81,328.35	271,001.33

3 年以上	183,172.20	186,540.59
合计	6,272,514.08	7,432,966.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0.00
累计已确认毛利	0.00
减：预计损失	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0.00

其他说明：

无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954,628.20	84,744,371.04	86,228,729.74	18,470,269.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38,523.39	3,838,523.39	
合计	19,954,628.20	88,582,894.43	90,067,253.13	18,470,269.5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54,628.20	78,712,163.76	80,196,522.46	18,470,269.50
2、职工福利费		2,723,235.28	2,723,235.28	

3、社会保险费		1,758,864.00	1,758,864.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25,683.17	1,525,683.17	
工伤保险费		54,735.99	54,735.99	
生育保险费		178,444.84	178,444.84	
4、住房公积金		1,550,108.00	1,550,108.00	
合计	19,954,628.20	84,744,371.04	86,228,729.74	18,470,269.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51,015.43	3,651,015.43	
2、失业保险费		187,507.96	187,507.96	
合计		3,838,523.39	3,838,523.39	

其他说明：

无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215,646.95	6,542,722.62
个人所得税	148,307.82	107,907.41
印花税	205,750.50	131,184.57
房产税	559,218.47	
土地使用税	80,000.36	
进口关税		742.77
合计	6,208,924.10	6,782,557.37

其他说明：

无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971.74	
合计	123,971.7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440,000.00	
运费	180,000.00	128,000.00
佣金	53,974.96	411,759.38
食堂采购费	256,739.64	256,055.67
项目咨询费	78,221.21	75,000.00
附有回购义务的股权激励款	61,880,100.00	
其他	1,298,417.23	1,672,514.46
合计	64,187,453.04	2,543,329.5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776,188.89	1,992,668.20
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的销项税	13,130,250.64	12,935,602.40
合计	14,906,439.53	14,928,270.6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中的政府补助系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将于一年内摊销计入损益的部分。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265,694.19		2,276,188.89	3,989,505.30	
合计	6,265,694.19		2,276,188.89	3,989,505.3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2 成都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专项资金	104,119.49					104,119.49		与资产相关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计划市科技经费	115,384.92					115,384.92		与资产相关
10G 光模块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145,575.23					842,000.00	303,575.23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	3,552,516.67					219,300.00	3,333,216.67	与资产相关
10G 系列光模块产业化	506,075.05					400,000.00	106,075.05	与资产相关
小型高速 QSFP+/CFP 光模块项目	342,022.83					95,384.48	246,638.35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品研发补贴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265,694.19			500,000.00		1,776,188.89	3,989,505.30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将于一年内摊销计入损益的部分，期末将其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政府补助。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600,000.00	4,942,500.00		155,200,000.00		160,142,500.00	237,742,500.00

其他说明：

公司报告期发行限制性股票494.25万股，增加股本4,942,500.00元；以股本7,7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增加股本155,200,000.00元。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6,549,722.48	56,937,600.00	155,200,000.00	358,287,322.48
其他资本公积		8,382,850.74		8,382,850.74
合计	456,549,722.48	65,320,450.74	155,200,000.00	366,670,173.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报告期溢价发行限制性股票增加56,937,600.00元。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报告期以股本7,7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减少股本溢价155,200,000.00元。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报告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期确认的费用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金额8,382,850.74元。

2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附有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收到的款项		61,880,100.00		61,880,100.00
合计		61,880,100.00		61,880,1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报告期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时支付了认购款，公司在收到认购款时确认为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本期增加系发行限制性股票确认的库存股。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18.50	-150,514.79			-150,514.79		-124,296.2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218.50	-150,514.79			-150,514.79		-124,296.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218.50	-150,514.79			-150,514.79		-124,296.2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079,758.26	7,939,857.38		55,019,615.64
合计	47,079,758.26	7,939,857.38		55,019,615.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4,293,050.38	319,133,104.7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4,293,050.38	319,133,104.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1,090,905.64	105,286,783.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39,857.38	10,126,837.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16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0,284,098.64	414,293,050.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5,725,886.47	665,829,769.53	695,971,958.29	512,939,138.97
其他业务	1,639,475.31	954,992.26	17,959,692.52	12,713,862.45
合计	877,365,361.78	666,784,761.79	713,931,650.81	525,653,001.42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486.44	923,939.90
教育费附加	92,779.90	395,974.24
房产税	1,067,955.46	835,810.82
土地使用税	160,000.72	160,000.36
印花税	755,672.95	405,119.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853.27	262,732.44
主副价格调节基金		41,772.11
合计	2,354,748.74	3,025,348.89

其他说明：

无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12,078.95	4,548,082.17
运费	882,482.83	498,475.05
差旅费	904,837.87	747,606.95
办公通讯费	35,033.91	36,492.11
业务宣传费	1,131,400.04	929,651.31
业务招待费	469,114.83	551,363.70

销售佣金	1,119,255.37	1,933,302.77
股份支付费用	1,014,252.86	
其他销售费用	2,055,010.48	1,214,784.26
合计	13,323,467.14	10,459,758.32

其他说明：

无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78,768.60	7,915,575.44
差旅费	260,723.58	394,269.34
业务招待费	335,872.69	212,187.00
水电费	1,185,468.87	625,284.99
折旧费	6,562,195.04	7,954,954.08
办公及通讯费	307,379.67	330,268.50
研发费用	44,932,028.87	29,256,149.45
中介费用	574,444.03	549,512.11
股份支付费用	1,492,546.01	
其他管理费用	3,959,509.78	3,881,540.42
合计	66,288,937.14	51,119,741.33

其他说明：

无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94,877.00	
减：利息收入	1,044,235.92	1,257,522.58
汇兑损益	414,201.08	-1,490,097.9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14,471.35	501,655.68
合计	1,079,313.51	-2,245,964.87

其他说明：

无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43,732.16	677,096.6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419,012.48	8,129,012.04
合计	14,462,744.64	8,806,108.68

其他说明：

无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收益	1,842,518.78	3,590,943.93
合计	1,842,518.78	3,590,943.93

其他说明：

无

3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59.40	
合计	1,459.40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2 成都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专项资金	196,855.30	
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计划市科技经费	239,128.27	
10G 光模块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842,000.00	
10G 系列光模块产业化	400,000.00	
小型高速 QSFP+/CFP 光模块项目	95,384.63	
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补贴	50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补助-100G 小型化低功耗	500,000.00	

可插拔光模块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资金	219,3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8,720.00	
专利资助金	9,620.00	
企业对失业保险基金支持稳岗补贴	176,587.65	
个人所得税与营业税及城建税三代手续费返还	2,296.78	
稳岗补贴（中青企业）	8,050.79	
2016 年度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清算	1,500,000.00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补助（进口贴息）与（物流扶持）	1,028,800.00	
高新区经贸发展局补助（信用评级）与（科技保险）	189,200.00	
境外市场拓展活动补助与展会补助	169,756.00	
展会补贴	46,060.00	
进口贴息补助	744,100.00	
进口贴息专项资金补助	719,905.00	
清洁生产补助资金	200,000.00	
合计	7,795,764.42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650,000.00	6,124,404.11	4,650,000.00
其他	222,129.91	1,210,766.26	222,129.91
合计	4,872,129.91	7,335,170.37	4,872,129.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火炬计划统计企业补贴专项资金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成长工程项目补助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6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工业扶持资金	成都市双流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G SFP+光模块研发及产业化攻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6,855.30	与资产相关
10G 光通信模块产业化攻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9,128.27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成都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42,000.00	与资产相关
10G 系列光模块产业化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型高速QSFP+/CFP光模块项目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2,592.54	与资产相关

光电探测器及光通信用光模块生产线	双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19,300.00	与资产相关
专利资助金	成都市知识产权服务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85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四川省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89.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中青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804.09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成都市双流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2,817.38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8,465.9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与营业税及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技术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	否	否		194,861.63	与收益相关

城建税三代 手续费返还	产业开发区 地方税务局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专项补贴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贸发展 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73,4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贸发展 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0/100G 高 速光模块的 研发及产业 化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贸发展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521,6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成都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 区经贸发展 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贴	成都市双流 区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40.00	与收益相关
上规模企业 奖励资金	成都市双流 区科技和经 济发展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650,000.00	6,124,404.11	--

其他说明：

无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9,944.69	1,198.31	9,944.69
其他	15,928.00	9,993.86	15,928.00
合计	45,872.69	11,192.17	45,872.69

其他说明：

无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69,642.48	19,707,168.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23,159.48	3,034,627.20
合计	16,446,483.00	22,741,796.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537,388.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30,608.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776.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0,732.79
视同销售的样品收入的影响	268,982.8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330,141.76
其他	-1,055,476.11
所得税费用	16,446,483.00

其他说明

无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9,953,096.22	4,187,604.86
利息收入	1,044,235.92	1,257,522.58
其他	5,163,687.39	1,315,813.46
合计	16,161,019.53	6,760,940.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	7,463,603.94	4,457,588.98
付现销售费用	6,830,929.66	5,911,676.15
支付往来款	6,714,870.48	5,062,106.49
其他	1,285,493.34	511,649.54
合计	22,294,897.42	15,943,021.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保证金	3,712,000.00	1,726,808.03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260,990.17	712,727.00
合计	3,972,990.17	2,939,535.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中介费		8,560,000.00
保函保证金	21,760,990.17	262,727.00

信用证保证金	3,391,596.09	2,157,263.21
合计	25,152,586.26	10,979,990.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1,090,905.64	105,286,783.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62,744.64	8,806,108.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862,283.60	23,896,633.31
无形资产摊销	421,106.74	415,90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8,250.00	95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85.29	1,198.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94,877.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2,518.78	-3,590,94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2,071.02	3,034,627.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259,555.76	-84,109,786.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850,582.44	-94,946,855.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176,828.71	48,501,560.53
其他	6,063,072.35	-1,936,79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36,174.03	6,315,428.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196,832.80	134,916,94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4,916,943.49	78,608,083.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20,110.69	56,308,859.98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196,832.80	134,916,943.49
其中：库存现金	111,847.12	138,764.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084,985.68	134,778,179.38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6,832.80	134,916,943.49

其他说明：

无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21,870,051.27	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135,871,154.07	质押用于开具应付票据
合计	157,741,205.34	--

其他说明：

无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1,598,226.88
其中：美元	6,361,611.90	6.5342	41,568,044.48
欧元	1,236.50	7.8022	9,647.48
迪拉姆	1,200.00	1.7790	2,134.75
以色列谢克尔	1,320.00	1.8926	2,498.23
英镑	745.03	8.7792	6,540.77
新加坡元	669.50	4.8832	3,269.30
日元	37,000.00	0.0579	2,141.73
韩元	422,610.00	0.0061	2,581.76
卢比	2,839,000.00	0.0005	1,368.38
应收账款	--	--	30,623,666.75
其中：美元	4,686,674.23	6.5342	30,623,666.75
应付账款			30,623,578.71
其中：美元	4,545,154.02	6.5342	29,698,637.31
日元	15,979,500.00	0.0579	924,941.4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美国新易盛，美国新易盛于2017年5月4日成立，系报告期本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新易盛	成都	成都	制造	100.00%		设立
香港新易盛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美国新易盛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根据投资权限已授权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利率风险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美元
货币资金	41,568,044.48	54,482,995.86
应收账款	30,623,666.75	30,761,459.09
外币金融资产小计	72,191,711.23	85,244,454.95
应付账款	29,698,637.31	45,421,180.48
外币金融负债小计	29,698,637.31	45,421,180.48

于2017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100,382.12元（2016年12月31日：1,015,493.50元）。管理层认为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6个月以内	6个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1,238,512.68				21,238,512.68
应付票据	52,253,067.02				52,253,067.02
应付账款	126,995,843.37				126,995,843.37
其他应付款	64,187,453.04				64,187,453.04
其他流动负债	13,130,250.64				13,130,250.64
合计	277,805,126.75				277,805,126.75

项目	期初余额				
	6个月以内	6个月至1年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38,542,662.84				38,542,662.84
应付账款	105,335,205.28				105,335,205.28
其他应付款	2,543,329.51				2,543,329.51
其他流动负债	12,935,602.40				12,935,602.40
合计	159,356,800.03				159,356,800.03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高光荣、胡学民、黄晓雷和韩玉兰。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廖学刚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Jeffrey Chih Lo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本公司董事
TC TEK Inc.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深蓝启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四川科瑞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尚鼎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四川睿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成都我爱我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宛明、袁吟、魏玮、王诚、邱友志、戴学敏、陈巍	本公司的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现任)
李江、匡安荣、熊卢健	本公司的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

邵怀宗、杨川平、廖建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现任)
吴健、江才、时光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离任)

其他说明

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TC TEK, INC.	采购设备	105,480.10	105,480.1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TC TEK, INC.	出售商品	11,607,675.22	11,205,113.7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新易盛	50,000,0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17年12月20日	是
香港新易盛	21,500,000.00	2017年11月17日	2018年06月1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6年12月21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川新易盛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授信总金额为15,000万元，其中四川新易盛最高授信金额为5,000万元。高光荣及其配偶王霞、胡学民、黄晓雷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担保合同》，为上述《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同时，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新易盛最高授信金额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2017年11月17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担保协议》和《质押合同》，本公司以2,150万元人民币定期存款为质押，向招商银行成都分行申请开立保函，并由招商银行成都分行向招行离岸中心(保函受益人)开立累计不超

过304万美元的融资性备用信用证作担保，最终由招行离岸中心向香港新易盛发放累计不超过300万美元的贷款。业务有效期自融资性保函开出后7个月，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80天。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510,771.02	5,089,8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TC TEK, INC.	990,580.13	49,529.01	3,706,003.61	185,300.18

6、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			
	TC TEK, INC.	143,822.00	274,238.13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942,5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017年7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列入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实。2017年7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

计划的授予日。鉴于<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跟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9月26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0月2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765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7年10月19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2017年11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2），确定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94.25万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1月9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信息，修正可行权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382,850.7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382,850.74

其他说明

无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8,529,1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8,529,10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261,162.84	98.91%	10,840,067.64	4.90%	210,421,095.20	190,140,037.73	98.75%	11,375,656.82	5.98%	178,764,380.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4,989.06	1.09%	2,434,989.06	100.00%		2,404,162.04	1.25%	2,404,162.04	100.00%	
合计	223,696,151.90	100.00%	13,275,056.70	5.93%	210,421,095.20	192,544,199.77	100.00%	13,779,818.86	7.16%	178,764,380.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0,118,882.29	10,505,944.11	5.00%
1 至 2 年	48,837.89	4,883.79	10.00%
2 至 3 年	22,119.71	6,635.91	30.00%
3 年以上	322,603.83	322,603.83	100.00%
合计	210,512,443.72	10,840,067.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0,748,719.12		
合计	10,748,719.1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1,697.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46,459.7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泉州市雷克通信有限公司	货款	949,650.00	长期未合作且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源通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91,986.00	长期未合作且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杭州诶高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141,145.00	长期未合作且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382,781.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06,533,309.68	47.62	5,326,665.48
第二名	18,898,776.49	8.45	944,938.82
第三名	15,121,642.18	6.76	756,082.11
第四名	12,310,716.82	5.50	615,535.84
第五名	9,858,349.58	4.41	492,917.48
合计	162,722,794.75	72.74	8,136,139.7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64,196.70	100.00%	1,079,572.74	52.30%	984,623.96	1,481,640.48	100.00%	1,048,552.03	70.77%	433,088.45
合计	2,064,196.70	100.00%	1,079,572.74	52.30%	984,623.96	1,481,640.48	100.00%	1,048,552.03	70.77%	433,088.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68,310.78	48,415.54	5.00%
1 至 2 年	171.98	17.20	10.00%
2 至 3 年	5,800.00	1,740.00	30.00%
3 年以上	1,029,400.00	1,029,400.00	100.00%
合计	2,003,682.76	1,079,572.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信用风险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0,513.94		
合计	60,513.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020.7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内关联方	60,513.94	
保证金及押金	1,380,426.04	1,103,200.00
员工备用金、代垫款	587,487.55	378,440.48
其他	35,769.17	
合计	2,064,196.70	1,481,640.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0	3 年以上	48.44%	1,000,000.00
第二名	代垫款项	374,412.00	1 年以内	18.14%	18,720.60
第三名	保证金	240,000.00	1 年以内	11.63%	12,000.00
第四名	代垫款项	138,806.70	1 年以内	6.72%	6,940.34
第五名	海关保证金	105,226.04	1 年以内	5.10%	5,261.30
合计	--	1,858,444.74	--	90.03%	1,042,922.2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6,377,925.43		466,377,925.43	365,667,270.00		365,667,270.00
合计	466,377,925.43		466,377,925.43	365,667,270.00		365,667,27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新易盛	365,000,000.00	100,710,655.43		465,710,655.43		
香港新易盛	667,270.00			667,270.00		
合计	365,667,270.00	100,710,655.43		466,377,925.43		

(2)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6,059,624.33	700,443,831.09	688,760,570.40	525,888,927.92
其他业务	5,485,229.32	4,901,267.08	17,637,325.86	12,826,415.61
合计	861,544,853.65	705,345,098.17	706,397,896.26	538,715,343.53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522,954.43	2,076,290.45
合计	1,522,954.43	2,076,290.45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8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45,764.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2,518.78	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201.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69,899.97	
合计	12,296,099.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9%	0.4772	0.47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1%	0.4244	0.42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